



我的两个母亲

朱慰慈 著

昨日丽人——

风花雪月，情场蹉跎，说不尽上海滩的陈年旧事。

女儿情深——

亲娘也罢，养母也罢，却都是人世间的真情演绎。



 上海遠東出版社



我的两个母亲

朱慰慈 著

 上海遠東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的两个母亲/朱慰慈著. —上海:上海远东出版社,
2007

ISBN 978-7-80706-345-2

I. 我... II. 朱... III. 传记文学-中国-当代
IV. I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128695 号

策 划:刘冬冠
责任编辑:刘冬冠 刘丽娟
装帧设计:张志全
版式设计:李如琬

我的两个母亲

著者:朱慰慈

出版: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远东出版社

地址:中国上海市仙霞路 357 号

邮编:200336

网址:www.ydbook.com

发行: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上海远东出版社

制版:南京理工出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印刷:上海长阳印刷厂

装订:上海长阳印刷厂

版次:2007 年 1 月第 1 版

印次: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本:787×960 1/16

字数:321 千字

印张:15.5 插页:1

印数:1—6100

ISBN 978-7-80706-345-2/I·141 定价:28.00 元

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(举报电话:62347733)

如发生质量问题,读者可向工厂调换。

零售、邮购电话:021-62347733-555

目录

1 / 楔子
6 / 受宠的千金
12 / 好朋友凤子
22 / 父母亲的邂逅姻缘
30 / 婚后的快乐
38 / 时代的颠覆
44 / 抱养孩子
51 / 我的亲娘
68 / 情探
94 / 妈妈的自立
100 / 婚变
110 / 藕断丝连
116 / 变异的性格
128 / “文革”来了
139 / 我终于明白了身世



1

目

录



2

我的
两个
母亲

148 / 生父章先生

165 / 突破无形的枷锁

178 / 收获亲情

188 / 爱的争夺

190 / 重新聚拢的家

198 / 好姆妈去世

203 / 一世冀盼的名分

214 / 两位母亲送我出国

219 / 同凤子重逢

228 / 重新焕发的爱

228 / 亲娘的晚年

235 / 尾声

240 / 后记

楔子

秋天来了。

2005年的秋天来得特别迟，真是“鲈莼新有味，碧树已惊秋”的爽朗时节，一直绵延到11月底，才见秋叶忽忽悠悠地飘落，将地面铺陈得金黄灿烂。随着阵阵凉意的拂起，我惦念起我的妈妈，她出生于1917年深秋，马上就要过89岁的生日了。

说来有点感伤的是，妈妈同我形影不离地生活了半个世纪，却在她步入垂暮之年被我无奈地送进了养老院——她患有老年痴呆症，住院护理已经七年了。为了弥补心中挥之不去的内疚，这七年中，我和我的家人每周都不拉地去看望她。

那一日，我像往常一样，为妈妈准备了一些过冬的衣服和时令水果，又揣着一本妈妈的老照相簿，去养老院了。

刚出养老院南山楼电梯口，就瞥见一个在四楼长廊默默踱步的熟悉的身影。她背对着我，齐耳的短发，大红镶边羊毛开衫，蓝灰条子呢裤，臂膀上箍着一个红袖章——那是护理人员为易于辨别的老年痴呆症病人而使用的标志。

“妈！”隔着好远，我小跑步地迎了上去。

妈妈佝偻的身躯慢慢地转过来，脸上的皱纹舒展开来：“你来啦……带我回家吧。”

我感到一阵心酸。每次我来看她，第一句话她都这样说。曾经生活了几十年的家，是她混沌记忆中最清晰的地方。

“先别忙，咱们去花园走一走再说吧。”我岔开她的话题。

我放下衣物，搀着妈妈往楼下走。

人是大地之子。都说上了年纪的人要多踩地气才会延年益寿，而妈妈的所有时间都被关在四楼，护理人员怕她跑失，轻易不让她下楼。这个养老院的服务设施可以算是全上海一流，而这点却是最让我不满意的地方。

深秋的阳光暖暖地照在绿树成荫的花园里，高高的院墙阻挡住外面大千世界的诱惑和喧哗。养老院占地面积不大，却别有匠心地种树种草养花，四周郁郁葱葱，显得很有生机。院内最多的是松树和柏树，高挺笔直，直刺青天，像是一个个忠实的卫士。地面是一盆盆牡丹、月季和玫瑰，深秋了，依然花开不败。二楼廊台上也种了垂直植物，宽



楔

子

大的枝叶从水泥栏杆上垂了下来。无论走在哪儿,这里映入眼帘的,既有明媚的阳光,也有绚烂的色彩。健康的老人三三两两,有的弯着腰在草地上拾捡枯树叶,有的坐在藤椅里惬意地晒太阳,还有的在沿着碎石铺成的小径漫步。

在这样的环境里同我在一起,妈妈显得很高兴,也很安宁。她饶有兴趣地踩着松软的草地,那一双青筋暴凸的手紧紧地抓着我,身子斜斜地依偎着我。妈妈曾经比我身高半个头,如今却比我矮了半个头,我真有些悲哀岁月的残酷,我甚至感觉不到她靠在我身上的分量,就好像一个枯树架子,生命的油脂已经耗得差不多了。

池塘里的金鱼成群结队地逐食嬉戏着,时不时在平静的水面上掀起一圈圈涟漪。在池塘边的石凳上,我铺上我的外衣,扶着妈妈缓缓坐下。

我掏出了妈妈的那本老照相簿。

这本黑色皮革封面的相册,在漫长的历史摩挲下已经很陈旧了,惟有烫金的外文字母还清晰可辨。我小时候常常偷偷翻看这本相册,看着相片上那个年轻的、时髦的、快乐的妈妈,猜想着可能在她身上发生的故事,可是她从来没有告诉过我关于她的过去——对我,那是个谜。

现在我终于大致明白了有关妈妈的故事,而她却大多健忘了。

谁都知道,老年痴呆症病人有个特点,即对眼前的事遗忘得快,对久远的历史却记得相当清楚。我想通过翻阅老照相簿,激发妈妈的记忆,使之思维活跃起来。

“这是谁?”我指着一张照片上的年轻姑娘问。

这是个十七八岁的姑娘,瘦长的脸上柳眉弯弯,眼睛细长,鼻子微翘,不算美貌,但有着很生动的表情。她烫着发,带着耳环,有着过去年代的时髦。

“那是我呀,”妈妈不假思索地笑了,“这头上扎的是红色的绒头绳啊!”

有时候她的记忆可以清晰到这样的地步。

“那,这一位呢?”我又翻开了一页,那是另一个时髦女子,穿着毛领子大衣,顶着一头卷发,她的眼睛大大的,有着很深的双眼皮。

“是凤子,凤子呀!”妈妈的反应十分敏捷。

那是她少年时期的好伙伴,也是同她友谊持续最长的知心女友,后来生活在海峡的对岸。

一张张照片翻过去,妈妈都在微笑,她沉浸在回忆中,不时伸出手指颤颤抖抖地指点:

“这是郑素心,我中学同学,嫁给了一个‘小开’。”(上海方言。旧时称有钱人家的儿子。)

“这是我母亲,她总是不笑的,因为心里不开心。”

“这是我们全家在公园的合影,那时虹口没遭日本人轰炸,家里人最开心。”

.....

薄薄的一本旧相册,成了我们母女情感交流的纽带。它激活了妈妈记忆深处的神



经,在给她欢悦的同时,也给了我一丝心灵的慰藉。

我乘胜追击,向她询问起30年代的上海街头风貌,行人的时髦装束,还有那理发店、饭店、舞场……妈妈回答得很详尽,好像昨天刚刚光临过一样。

但交谈时间长了,她的记忆渐渐含混起来。

一张张照片翻过去,翻到一张年轻小伙子的照片。他瘦长的脸庞,笔挺的鼻梁,宽阔的大嘴,一对英气逼人的眼睛好像在问:“我是谁?”

这是我挚爱的父亲,妈妈终身的爱人。

她缓缓地端起照相簿,麻木地看了看,又缓缓地放下,歉意地对我说:“记不起来了。”

我的心骤然抽紧:这是她苦恋一世的丈夫啊!这是同她多舛命运纠缠了半个世纪的爱人啊!她怎么会不认识,怎么可能不认识?是真的记不起来了,还是把最珍爱的形象藏到心底的哪个角落了?

望着眼前的妈妈,那种木然,那种无奈,就像一只无形的大手,拨动着我的心弦。

妈妈生命的89年,一直生活在上海,她从一个富商的女儿,到一个心头伤痕累累的怨妇,再到一个慈祥可亲的外婆,一生中有多少难以泯灭的回忆啊!可怜她,有的记不起来了,有的已经不愿表述了。

我因此感到记忆的重要。人的一生都是由一段段刻骨铭心的记忆组成的。记忆可以保住历史,使之流传后世,也可以把一切经历冲刷得干干净净,就像潮汐过后一望无垠的沙滩。

如果说每个人的一生都是一本书的话,那么妈妈的一生就是一本合拢着的历史书。长期以来,她经历着,承受着,咀嚼着,然后默默地把一切关上。除了早已离她而去的我的父亲,没有人能够阅读理解她的灵魂,包括她的女儿——我在内。

当我也迈入人生的秋天以后,我突然醒悟到妈妈的人生故事是有历史价值的,需要后人保存下来。今天为什么我们会那样怀旧,会对那些老歌、老唱片和老建筑寄托那么多的恋情,不就因为它们蕴涵着太多可纪念、可回味、可诅咒的元素吗?

那一天从养老院探访回家,我彻夜难眠。生命的年轮不可逆转,妈妈的现状让我感叹人生的无奈。出于职业的习惯,一个想法油然而生,你,为何不能写写你的母亲?既为她总结人生,也为自己和后代留下一段历史。

在我打开电脑,拨动键盘时,忽然发现我面临着一个困惑,我不能单单只写妈妈,不可回避的是,我还有另一个母亲——我的亲娘。

我拥有两个母亲。

一个就是今年89岁、我称为“妈妈”的人。其实她是我的养母,从我1岁起,她就成了我真正意义上的母亲。虽然我们母女性格截然不同,很长一段时间她并不爱我,但算起来,我同她一起生活的时间最长,足足五十多年。我们就像两棵身躯纠缠的大树,



虽然树根不在一起,枝叶也向着各自的天空伸展,但毕竟长在一起有半个多世纪,怎么也无法分开了。

另一个是赐予我生命基因的亲生母亲,我称她亲娘。对于我的亲娘,我有一种割断不了的亲情,但也有冷静的评判。她曾有过一段难与人言的复杂经历,也可以说,正是因为那段曲折、离奇、骇俗乃至香艳的经历,才奠定了她后来的价值观和人生观。

亲娘和妈妈都是地道的上海人,都出身于富裕人家,都经历了情感的周折和婚变的痛苦,她们都是独自面对世态炎凉而苦苦挣扎的坚强母亲。虽然亲娘的生活轨迹和理念,同抚育我成长的妈妈完全不同,但她离奇的人生故事,常常让我惊讶一个上海女人面对命运的坚忍不拔。

诚然,我的两个母亲都是上海滩芸芸众生中的小人物。她们默默无闻地在她们所热爱的城市生活了大半辈子,她们从来没有想到有一天她们的故事会被传扬开来。但是作为她们的女儿,我有责任把这一切记录下来,不仅是为了对自己生命的追根溯源,也是为了生活在这个城市的人们,或是为愿意了解上海这个城市发展史的人们。因为所有发生在我的两个母亲身上的一切,都同上海的城市兴衰密不可分,不可能想像她们的故事会发生在其他某个地方,这故事只能发生在上海!

于是,我决定动笔。

做这件事是需要勇气的。一来,因为这牵涉到两个母亲很多隐秘的历史。曾经她们的感情经历是遭人嘲笑和唾弃的,今天的人们会用怎样的眼光来阅读昨天的故事呢?我更怕的是累及无辜者,累及我所爱着的亲人,他们曾经背负着历史的枷锁,几十年抬不起头来。

再者,打开记忆对我来说也不是一件轻松的事。很长一段时期,我自觉疏远了亲娘,也自觉地埋葬了与妈妈早期生活时的不愉快记忆。面对这样一个飞速发展、日新月异的时代,是否还有必要回忆过去?是否还有人愿意聆听这些陈年旧事?

但是,当我断断续续地把我两个母亲的故事梗概,通过电脑传给周围的朋友时,他们的反馈出乎我的意料——他们被感动了。

一位大学博士生导师对我说,看完文字,他第一个念头就是想去养老院,亲眼见见我的妈妈。

一位年轻的配音演员给我的手机发来短消息:“读完你两个母亲的故事,我哽咽了半天,除了某些用词,质朴的故事无可挑剔。”

一位远在英国的朋友打来越洋电话,鼓励我说,从来都是家、国一体,无论大人物小人物都为人物,无论大事情小事情都是事情。如果你真心爱着你的两个母亲,就请写出来吧!因为这不仅是关于两个女人的命运,也是一个时代的命运啊!

更有一位作家朋友明确地指导我:要写,就要写两个母亲,如果将两个母亲糅合在一起,写好了,那就是一本厚实的书,给人更多的咀嚼。就如我们今天看上海,不能光看浦西,还要看浦东。正是两者的共同呈现,才能使人们更清晰地了解我们生活着的这块



土地的昨日和今天。

我明白了他们的期待,接受了他们的鼓励。

我不敢说,我会像抢救文化遗产那样有多么神圣的使命感,我只是怀着一颗虔诚的心,去真实地记录发生在我身边的、曾在历史旋涡中沉浮的小人物的悲欢离合。朴实的人物朴实写,写给朴实的人看。



5

楔

子

受宠的千金

叙 述先从妈妈——我的养母说起。

1917年,妈妈凌瑛出生于上海滩一户有钱人家里。

她的父亲凌本仁生于19世纪下半叶,宝山江湾人,即今天上海的五角场地区。凌本仁大学毕业,可以说是中国最早一批懂外文、会说英文的人。1843年上海被迫开埠后成为中国最早的开放口岸之一,外国资本进入上海,必然要找一些懂外文的中国人做代理。于是凌本仁如鱼得水,成了一家外商海运进出口公司的经理。

用今天的眼光看,凌本仁应该属于买办阶级。但对于他当时的海运公司叫什么名,规模有多大,生意有多广,我一无所知,从妈妈的记忆里也探不出个究竟,只知道他经手的是美元,公司有不少外国员工,办公地点在赫赫有名的外滩格林卹船大楼。

格林卹船大楼就是今天的北京东路2号,一座宏伟的石建筑,这里安装有当时少有的电梯。20年代的外滩,像这样的石建筑大厦总共才十来座,可见其稀罕。因为大楼里布满了卹船公司,所以称之为格林卹船大楼。这里进进出出的多为洋人。

凌本仁凤毛麟角地成了进出格林卹船大楼的中国生意人。习惯穿土布长衫和折叠式大腰裤的他,也讲究地穿起了纺绸或印度绸长衫,冬天则是皮袍子、毛料袍子和呢袍子。他每天坐着由人力拉的黄包车上下班,休息天也有不少外国人来家做客,惹得石库门弄堂的人看着既好奇又眼红。

办公室正面对着浩淼的黄浦江和外滩公园。闲暇之余,凌老先生喜欢端杯浓茶,站在大钢窗前远眺江面的点点风帆,盘算着他的下一批货什么时候到港。一旦外轮进埠,便是凌本仁工作最忙的时刻。船上所载的瓷器、布匹、文具、日用品要清点、要卸货,要发送到各商行。一到此时,他便亲自登船去交涉,天天忙到深更半夜才回家。

凌老先生的家在虹口提篮桥。那是一幢标准的石库门房子,当时最时兴的民居样式,外门选用石料做门框,大门安了两个黄灿灿的门环。他的家比别人家的石库门房大一点,有两上两下的住宅,即上下两层各有两大间正房。此外,还有天井、客堂、厢房、灶披间,一个家所有的功能都包含在里头了。家中雇用了两个佣人操持家务。

现在的人们知道提篮桥,大多因为提篮桥监狱。上个世纪20年代,提篮桥是一个



6

我的两个母亲



热闹的商市。1920年英商在上海开辟电车线路,就有两条线路是直达提篮桥的,一条从北站到提篮桥,另一条从外洋泾桥到提篮桥。

交通一发达,人气便慢慢汇聚,于是协兴粥店、任和兴草药房、元昌饼号、老正兴饭店、南翔陆家店、叶大昌南货一家家在此地兴起,而且生意红火。因为提篮桥监狱的缘故,街上还出现了扎着红布巾的印度男人,人称“红头阿三”,他们是为监狱做警戒的。

凌老先生的妻子名陆玉珍,是当年凭媒妁之言定下的,没多少文化,除了《三字经》、《朱子家训》那一点点文化,其他一切浑然不知。她终年裹着小脚,年轻轻的就把手发挽了个髻,盘在脑后,远望过去就像一个老太太。

她和丈夫生了两个女儿,大小相差了十来岁,小的就是我妈妈。

凌老先生是当时社会中领西化风气之先的人,他白天接触的是洋货、洋人、洋文,谈的是大千世界的生意和新闻,晚上回家则要换回一口上海本地话,同墨守成规的妻子谈论柴米油盐。应当说,这段婚姻的组合是有点畸形的,如同当时那个畸形的社会。他难免心理失衡,没船进港的时候,有了空闲,便犯了中国有钱男人的通病,开始步入声色犬马的场所,有时还彻夜不归。

看到洋派的丈夫在外面寻花问柳,妻子生气、流泪、摔碗,但一切都无济于事。一个在封建桎梏束缚下的弱女子,注定要在强悍的男人面前败下阵来。凌老太太只能含泪接受生活的现实。无望之余,她把自己所有的精力、企求和爱,统统投放到两个女儿的身上。

也许是吃尽没文化的亏,凌老太太对两个女儿精心打造、百般宠爱。提篮桥一带的居民都知道,凌家的两个千金都属新派女子,就读的是花费不菲的教会学校,穿戴也是最时髦最洋派的。每当听到街坊们对她两个女儿的赞叹时,凌老太太的脸上就露出了大欢喜。

等到小女儿五六岁时,父母又去领了个儿子进门。传统的中国家庭,再富裕,没个儿子总是遗憾。女儿再宝贝,长大嫁了人,也就是泼出去的水了。谁来续写家谱呢?最省力的方法就是领养一个孩子。

当怯生生的新哥哥被领进门时,妈妈只知道他原先的双亲中有一个早亡。哥哥同两个姐妹相处得很好,但因为疏于血缘,始终得不到凌本仁夫妇的宠爱。

凌老先生对妻子不忠,对家庭对子女还是尽职的,他在经济上绝对宽松,事事显示出为人夫、为人父的慷慨来。

妈妈的闺房紧贴着她父母的卧室。闺房里到处摆放着她父亲给她的舶来品:小瓷人、闹钟、项链、化妆盒,更多的是洋娃娃,床上摆了一大排,都是黄头发、长睫毛、穿着跳舞裙的那种。知道女儿喜爱洋娃娃,凌老先生托他的外国朋友从世界各地带了来。闺房的墙上还挂着一个个大镜框,里面全是她不同年龄时期的照片。



妈妈 8 岁时的留影。照片上还留有妈妈漂亮的英文
字：灵巧的小女孩凌琰 8 岁。

凌老先生自己不爱照相，却常带女儿去照相馆。在他眼里，女儿是小天使，不比洋画片上的儿童差。

1 岁时的宝宝照，是在 1918 年照的。那时照相馆已经有布景照了，1 岁的妈妈坐在摆放着花盆的楼梯上，一身的花团锦簇，头上戴着一顶白色的小帽，手里捏着一个羊毛绒玩具，眼睛直愣愣地盯着镜头。身后的幕布上画的是私家花园的景象，有大树、花径和栏杆。照相馆地上布着密密集集的小草。

8 岁时的照片，她就有些开化了。穿着一件中式的袍子，胸前挂着一串珍珠项链，前额的刘海长长地拖到了眉心上，脑后还拖着一条长辫。那是 1925 年照的，有着新文化运动的印记。

十来岁时的学生照，她就洋气多了。一身改良旗袍式样的直统裙，领口是旗袍盘扣，袖口与裙围镶上了宽宽的白花边。她穿着白统袜，黑色丁字型皮鞋，这种皮鞋款式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又一次时兴过，距妈妈的穿着年代有四十多年。

一个 1917 年出生的孩子能留下如此孩童照的，其当时家境的富裕可见一斑。

她的姐姐很早出嫁，嫁给凌老先生公司的一位职员。于是家里只剩下她和比她大不了几岁的哥哥。凌老太太总是宠着自己的小女儿。每逢兄妹间有什么争执，不管有理没理，挨打的总是当哥哥的。憨厚的哥哥看到她只能却步，什么事情都让她三分，这种习惯一直保持到他们成年后。

虹口老宅旁有个邻居在美国留学，后来他的两个小孩也跟着他去美国上学。暑假中妈妈去邻家玩，听到大人小孩不时夹着洋泾浜英语谈着异域的西洋景，觉得很新鲜，跟凌老先生吵着也要去美国。

那时中国人去海外不那么困难，只要家里有钱就行。凌老先生本身受的是洋



8



派教育,吃的是洋务饭,对女儿求学海外的志向当然支持,他爽快地掏出大把的洋钱来。他的妻子虽然舍不得小女儿离开身边,但奈何不得小女儿的执拗,也只好由着她了。

妈妈一脚踏上美利坚的土地,看到满街都是蓝眼睛的白人,说着带卷舌的英文,竟然有点发晕。到了学堂里,又是满屋子蓝眼睛的美国孩子,课程是全英文的,又有数理化,她心慌了。本来到美国来,图的是好玩,开眼界。她不是读书的料,跟不上,只读了一个学期,这个小“留学生”就打道回府了。

凌老先生除了叹气也不说什么。这段丢脸的留学经历,后来妈妈讳莫如深。

回国后,妈妈继续在上海的教会女中上学。

快乐无忧的少女时期因父母矛盾的公开化而黯然。

一天放学回家,妈妈刚跨入天井,便看到客堂间里坐着一个穿着织锦缎大袄的年轻女人。她身材高大,面容姣好,但脸上的脂粉味很浓。她的头发光亮水滑,是用刨花水梳过的,衣襟上端插着一条折好的绣花手绢,像花儿那样招摇。

隔着八仙桌,女人正同凌本仁笑谈着什么,一向正襟危坐的凌老先生,身体微微向她侧斜。

父亲平时的生意伙伴都是男的,很少有女客来。若来女客,母亲也多半会陪坐的,怎么今天不见母亲在座?妈妈不由得心生狐疑,脚步也迟钝起来。

“来,介绍一下,这是我女儿。”凌老先生起身向那女人介绍说。

“哎呀,长得这么高啊。”那女人殷勤地站起身来。

一股浓浓的脂粉味扑鼻而来,妈妈不喜欢那种呛鼻的味道。

见女儿呆站着,凌老先生吩咐道:“快叫阿姨啊。”

“阿姨。”妈妈轻轻唤了一声,转身就离开。凌家有规矩,家中有客来,孩子不能在场久留的。

妈妈到了楼上,推开凌老太太的房门,看到自己的母亲正坐在梳妆台前垂泪。她立刻悟到,这一定同那楼下的女人有关。

“妈,怎么啦?”

“她走了吗?”凌老太太问女儿。

“在同爹爹讲话呢。”

“不要脸的。”老太太愤愤地说。

妈妈立刻明白了父亲不时夜不归宿的原因,以及父母亲经常压低嗓音争吵的缘由。如今父亲把那女人带回家来,未免也太丢身份了吧!她后悔先前竟叫那女人“阿姨”,呸,她不配做阿姨!

原先凌老太太对丈夫在外面的所作所为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,“一丈之外非吾

夫”，她是懂这个道理的，但现在丈夫公然把那女人带回家，还做出那种卿卿我我的样子，叫她还怎么在子女面前做人。她只能天天以泪洗面。

不久，妈妈就知道了那女人的来历。那女人人称“老五”，是四马路会乐里妓院的老鸨。

四马路，今天称作福州路，早年以书肆多，菜馆多，窑子多而著称。会乐里是窑子的集中地。28幢石库门房除一家开药房外，其余全是妓院。从上个世纪20年代起，会乐里就是上海滩闻名遐迩的风化之地，生意人、文化人都到这儿猜拳吃花酒，凌本仁也不例外。

这儿每当夜幕降临之际，家家门口的灯就亮了起来。同北方地区“大红灯笼高高挂”的格调不同，南方地区妓院门口，大多是用白瓷玻璃罩着的灯盏作标志，罩上还用红漆书写着妓女的名字。早期上海风化区的雏形很简单，一间房，一张床，同底层小市民的家居没什么区别。只是此处的床是任何人都可以睡的，此处的女人是伺候多夫的，任何人甩上几块银圆，便可以同她共枕良宵。

凌老先生就是在这儿结识了妓院老鸨老五。

老五本名毛凤仙，按着妓院先来后到的顺序，被称作老五。她是苏州人，说的一口软软的吴语，举止柔媚，很讨男人喜欢。她先做妓女，后自己开业升作老鸨。再后来，她遇到了凌本仁，她喜欢这个温良而有实力的生意人，发誓从良归顺，跟定了凌老先生。

如果说凌家过去潜伏的婚姻危机是暗涌的话，那么这次是汹涌澎湃的海啸了。虽然三个子女都知道父母的婚姻并不协调，那个时代一妻多妾也司空见惯，但是，当矛盾公开化时，他们全站到了凌老太太一边。每当凌老太太在子女面前长叹短吁时，妈妈总是极度同情地宽慰她。

看到家人坚决反对老五进门，凌老先生只好在外面为老五租了房子，半明半暗地与她同居。

好端端的一个家成了两个家，凌老太太不停地向子女们诉苦。好在老五没有孩子，这是凌老太太惟一优胜于她的。

虽说家里出现了不祥的气氛，但是，妈妈当时正处在上海新潮的30年代，她开朗的性格融合于当时开放的环境，青春就像花儿一般烂漫而无羁起来。

现在以上海30年代为背景的电影电视剧很多：《一江春水向东流》、《红粉世家》、《花样年华》、《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》等等，足以让后人知道，上海的30年代是一个有故事的年代，是一个新生活与旧习俗杂糅的年代。

30年代，上海滩建造了豪华的电影院，除国泰、大光明外，提篮桥也创设了东海、百老汇、威星等影剧院和休闲娱乐场所；

30年代，霞飞路、沪西的极斯菲尔路的西餐社已经成市；



妈妈在郊外骑马。上世纪 30 年代女子骑马是件稀罕事。



30 年代,西方女性烫发的习俗传到了上海;
30 年代,上海开始盛行规模盛大的名媛选美活动;
30 年代,张恨水的“鸳鸯蝴蝶”派小说和有着大美人标志的月份牌流行;
30 年代,男人把西装穿到了潇洒,女人把旗袍穿到了极致;
30 年代,一切时髦的、有趣的、新鲜的玩意儿,随着西方文明之风的吹拂,像潮水一样涌入上海。

妈妈就在这样的环境里成长起来,使她无法顾及母亲的痛苦。



11

受宠的千金

好朋友凤子

妈 妈有个好朋友叫凤子。

她们在一起读完小学、初中，又一起报考上海女中。同妈妈瘦削的身材细长的眼睛相反，凤子有着一个茁壮的身躯和一对厚厚的双眼皮大眼睛。凤子的性格也比妈妈来得爽朗，有什么就说什么，常常得罪了人还不知道。与这样性格透明的人做朋友，妈妈觉得既安全又舒服。凤子的父亲是福建人，在浦东开工厂，她住校，一有空就跑妈妈家来，好像那里是自己的另一个家一样。

聊完天，摆弄完洋娃娃，妈妈提议：

“到外滩去看格林邮船大楼，去看黄浦江吧。”

她总是对自己父亲的职业十分自豪，外滩十来幢花岗岩大厦，其中的一幢里就有父亲的公司，面对着外滩公园和黄浦江，多威风啊！凤子也是由衷地羡慕妈妈的家境，开工厂的哪里比得上干洋行的。

30 年代的外滩街头，涌现着不少来自世界各地的生意人、淘金者或游客，他们戴着礼帽，穿着西装，有的手提小皮箱，脸上带着东方人少有的自得神情。也有一些外国女人在他们身边，都是穿西装裙高跟鞋，走起路来袅袅婷婷的。妈妈和凤子注意到，他们大多是年轻人。

“他们远涉重洋到上海来干什么，总不见得是学中文吧！”凤子轻轻地说。

“做生意，同我爸爸做生意的。”妈妈肯定地回答。

她在家时常见到父亲的生意朋友，大多是外国人，而且很年轻，像是刚从学校毕业的。闯荡世界历来是年轻人的志向，30 年代的外国人如此，后来 80 年代的中国人也如此。

“哈罗。”一对挽手搂肩的外国情侣走过身边，向两个小姑娘致意。

凤子羞红了脸，妈妈倒很坦然，凝视着对方：“哈罗！”她回应着。

这对情侣笑了笑，走过身边，传来一股好闻的香水味。

“他们结婚了吗？怎么搂在一起？”凤子问。中国的男女哪怕结了婚也没有这么大胆的。

“那男子有二十来岁吧？好漂亮啊！”妈妈答非所问。

